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隆股份”）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情况及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决定修订《公司章程》，以满足规范公司运作的要求。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序号	章程	修订后的《章程》
1	新增	第十二条 根据《公司法》和《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开展党的活动。党组织在公司中贯彻党的方针政策，领导工会等群团组织，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根据上述事宜，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以工商变更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决议；
- 2、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